

2024 年度  
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1、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接受区委和上级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 2、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3、对管辖的刑事案件审查批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进行刑事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和审判活动监督。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4、依法对民事审判活动和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 5、对地方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出（请）抗诉。
- 6、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
- 7、依法对刑事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管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
- 8、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9、组织实施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党风廉政建设等，并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
- 10、向区人大常委会提请本院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副检察长的任免。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

部、第六检察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和市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姜堰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服务保障“强富美高”新姜堰现代化建设，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严格依法履行司法办案和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 864 件，3 件案件入选最高检、省检察院典型案例，1 份法律文书被省检察院评为优秀法律文书，7 项经验做法获省级以上转发，相关工作被中央级、国家级媒体报道 72 次。

#### 一、聚力法治化环境建设，服务“康养名城活力姜堰”高质量发展

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围绕区委中心工作，深化检察一体履职、综合履职，助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

一是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充分履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职责，全年批准逮捕 119 人、提起公诉 621 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会同公安机关加大对“全能神”等邪教犯罪的打击力度，依法起诉

9人，相关工作经验被省检察院转发。严厉惩治抢劫、强奸、故意伤害等严重暴力犯罪，起诉11件16人。推进安全生产防治，办理重大责任事故犯罪案件14件14人。严厉打击“黄赌毒”犯罪，依法起诉22件61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批捕起诉一恶势力犯罪团伙。依法准确履行惩治腐败检察职能，加强监检衔接，起诉职务犯罪5件5人，协助市检察院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犯罪1件2人。

二是做实“检察护企”行动。坚持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对待，依法平等保护。打造“检优堰商”品牌，落实10项护企举措。办理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侵犯企业财产等犯罪案件16件。清理涉企刑事挂案13件，减轻企业诉累。加强追赃挽损，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680余万元。某高新技术企业人员私自低价售卖公司产品，检察机关充分释法说理，在提起公诉前为被害企业挽回损失近370万元。围绕办案中发现的企业经营风险，制发风险提示函、检察建议5份。参与“堰商之家”“金盾护航”品牌建设，发放检察服务清单、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手册，举办知识产权保护、预防职务侵占等讲座5次，提升企业风险防控能力。

三是推进社会治理。深化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再到社会治理的办案模式，针对烟花爆竹安全、城市绿化管理等问题，向职能部门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7份，推进专项整治。探索轻罪治理新实践，联合公安、法院建立“一站式”刑事速裁中心，推进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刑事案均办理时长缩短7天，认罪认罚从宽适用率达95.26%。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实

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带案下访、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等制度，组建“淼解纷”检察调解团队，创新“检察官+调解员”履职模式，刑事和解 55 件。一案件被泰州市法学会评为“重大矛盾纠纷调解和重大信访积案化解优秀案例”。联合民政、教育等 16 个部门建立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38 件，1 件案件作为典型案例被省检察院专刊采用。

四是服务乡村振兴。发挥检察职能作用，致力和美乡村建设。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向相关镇街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 3 份，恢复被占用基本农田 4.2 亩。加强农村基础设施保护，与水利、农业农村等部门协作，督促一属地乡镇拆除妨碍行洪的拦河坝，原址新建机耕桥 1 座，消除水涝隐患，保障农业生产。参与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通过支持起诉，帮助追回工资 86 万余元。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开展通榆河和溱湖“双流域”治理检察专项行动，督促清理各类固体废物 30 余吨。送法进乡村，针对农村种植罂粟等毒品原植物、非法捕捞等易发违法犯罪，开展骑行普法、案例宣讲、涉农讲座等，有效提升乡村法治建设水平。

##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做优群众可感可触的“检护民生”

始终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秉持“如我在诉”理念，扎实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以检察力度提升民生温度。

一是优化教育环境。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批捕起诉 21 人。坚持“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加强涉未成年人领域治理，联合教育等部门开展全区校外培训机构从业查询“回

头看”，相关做法被最高检、省委办公厅转发；联合烟草专卖局开展“护蕾 7 号”专项行动，整治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问题。提升未成年人法治素养，帮教罪错未成年人 68 人次，联合妇联成立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19 名检察干警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参与学校法治建设，开发“堰阳天”精品普法课程，被《检察日报》头版报道。成立“三水检韵”新媒体工作室，自主拍摄普法短视频被央视等主流媒体转发 20 次。全区未成年人犯罪一审公诉案件同比下降 28%。1 名干警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法治副校长”，1 名退休干警获评“全省政法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

二是助力老有所养。针对履职中发现的困境老人因赡养人失踪、名下有不实财产等原因，无法享受相关帮扶救助政策等情形，联合民政、镇街等全面筛查，通过支持起诉、检察建议，一人一策解决 12 名老人生活保障难题，获《光明日报》《新华日报》等媒体报道，泰州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市检察院会同市委社会工作部等 6 家单位出台文件，推广姜堰做法。根据最高检“十一号检察建议”要求，联合民政、公安等开展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入职查询，筛查是否具有暴力伤害等前科劣迹，依法向职能部门制发风险提示函，督促养老机构完善人员管理制度，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三是深化“检护堰安”。紧盯常见多发刑事案件，强化检察履职保安全，让老百姓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深入落实“两高两部”《关于办理醉酒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对不予立案案件同步审查监督，严防有罪不究；对情节严重、屡教不改的

从严惩处。办理危险驾驶案件 126 件，起诉人数同比下降 25%。针对办案中发现的个别路段交通肇事案件多发、交通安全隐患突出问题，举一反三，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施划人行横道 9 处，设置警示标志 8 处，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实施打防一体，依法惩治诈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等群众反映强烈的涉诈类案件，办理电信网络诈骗案件 38 件，办理缅北回流案件 16 件 87 人。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养老诈骗等主题普法，提醒老年人等重点群体捂好“钱袋子”，相关工作经验被央广网、《检察日报》等媒体报道。

### 三、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推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坚守高质效办案本职本源，着力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一是促进刑事检察行稳致远。构建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与相关部门共同研究出台盗窃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证据审查指引等。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出台重大监督事项案件化办理指引，强化对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办理刑事侦查、审判监督案件 69 件。在办理钱某某开设赌场案中，坚持“不让犯罪分子通过实施犯罪获得任何收益”原则，通过抗诉纠正扣除相关犯罪成本问题，获法院支持。加强社区矫正监督，针对一社区矫正对象为维持生计，需经常性跨市运输而提出的请假申请，认真审查，联合司法局研究解决，助力社区矫正对象回归生活。

### 二是坚持民事行政检察守正有为。不断提升民事行政检察监

督精准性。发出民事再审、审判行为、执行活动监督检察建议 15 份，采纳率 100%。从严打击虚假诉讼，“一案三查”刘某申请执行监督案，厘清 7 个关联案件债权债务关系，认定虚假诉讼行为，推动案涉近 600 万元执行款重新分配。严厉惩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行为，联合公安、法院建立打防协作机制，实行刑事、民事检察融合办理，提前介入案件 5 件。做优行政检察，针对相关行政机关应当履职而未履职情形，制发检察建议 14 份；针对行政审判、执行违法情形，制发检察建议 7 份，采纳率 100%。持续抓好相对不起诉案件行刑反向衔接工作，依法制发检察意见书 64 份，实现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衔接闭环。1 件案件获评省检察院行刑反向衔接典型案例。

三是保证公益诉讼检察精准规范。聚焦党委政府关注、社会公众关切的热点问题，持续推进“六长出题”工作，开展“益心为民”等专项行动，立案办理公益诉讼 42 件，制发检察建议、磋商函 25 份，3 件案件被省检察院认定为高质效案件。针对某小区因雨水倒灌电梯井坑，致部分电梯停运情况，推动职能部门开展电梯安全专项监督，督促整改到位。针对某加油站装修造成光污染，强烈反光影响周边居民生活问题，邀请职能部门、属地街道、“益心为公”志愿者等现场勘察，召开听证会推动落实整改。针对非法处置废油污染环境问题，会同公安、生态环境等部门，督促当事人主动承担生态损害赔偿 200 余万元。

四是推进检察管理转型升级。把检察管理从简单数据管理转向更加注重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建立业务质态每月

分析研判、疑难复杂案件会商、案件起诉跟进协调等 10 项机制，强化业务管理制度化精细化。建立未结案件时长“五色分级预警”制度，优化流程监控实质化举措，参与最高检流程监控实质化工作试点，相关经验在全市检察机关现场会上作交流。打造“堰树常青·正义速递”工作品牌，推动退出领导岗位检察官全周期亲历性办案，落细落实司法责任制，市检察院召开现场会，推广姜堰做法。强化“每案必检”，实施部门互查、专项评查、重点督查，采取组织谈话、警示通报等，压实整改责任。加强案件质效标准建设，建立审查报告、案件汇报、出庭预案等示范模板，1 篇审查报告入选全省检察机关审查报告模板库。

#### 四、弘扬新时代检察精神，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检察队伍

唱响“活力姜检聚力争先”主题，充分调动检察干警“向前进、争头名”的激情活力，塑造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检察品格，加快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铁军。

一是擦亮鲜明政治底色。坚持讲政治与讲法治有机统一，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召开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等 41 次，原原本本、联系实际、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检察工作科学发展。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培训解读、警示教育、检视剖析，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开展“三提三争”活动，通过“团队精神大家谈”“新岗位、新责任、新成长”思想沙龙等活动，定目标、晒业绩、勤复盘，提振队伍精气神。推进党建业务创新融合发展，

将支部建在部门上，打造“一支一品”党建品牌矩阵。

二是提升核心业务素能。加强青年干警培养，实施“姜检青锋”计划，开展“三水讲坛”“青锋竞秀场”系列活动，依托庭审观摩、检校共建、“三水法学社”等机制平台，组织岗位练兵 15 场次。选派 1 名干警赴新疆昭苏县检察院挂职，在互学互鉴中提升能力。安排 15 名青年干警轮岗历练，全面提升干警履职素能。成立业务培训、数字检察、改革创新等 8 个专门工作组，着力形成班子成员带动引领、全员争先攻坚的局面。获市级以上业务竞赛组织奖 1 次、单项奖 7 个，2 名干警入选省级以上人才库，1 名干警荣获全省检察机关“控告申诉检察业务标兵”；5 篇调研文章获省市级奖项，1 项调研课题获省检察院立项；1 个数字检察模型获评 2024 政法智能化建设智慧检务创新案例。

三是深化全面从严治检。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紧盯不捕不诉等关键环节，加强内部审核，开展检察听证 14 次，听取辩护律师、值班律师和法援律师意见 760 余次，防控办案廉政风险。强化纪律作风建设，及时准确填报“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自觉接受监督”理念，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一法一条例”、解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十条措施等贯彻落实情况，2 名检察官作履职情况报告并接受评议。加强与代表委员联络，主动汇报检察工作情况，邀请参加“检察开放日”等 100 余人次，认真办理建议、提案。邀请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 210 件次，相关工作被最高检《人民监督》报道。

第二部分  
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0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91.2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8.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3,406.6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406.69</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b>总计</b>	<b>3,406.69</b>	<b>总计</b>	<b>3,406.69</b>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06.69	3,406.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	2.5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0	2.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91.28	2,591.28						
20404	检察	2,591.28	2,591.28						
2040401	行政运行	1,904.02	1,904.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34	301.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5.92	38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8	22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8	22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32	14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6	7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93	58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93	58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1	160.61						
2210202	提租补贴	428.32	428.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06.69	2,716.93	689.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		2.5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0		2.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91.28	1,904.02	687.26			
20404	检察	2,591.28	1,904.02	687.26			
2040401	行政运行	1,904.02	1,904.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34		301.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5.92		38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8	22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8	22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32	14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6	7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93	58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93	58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1	160.61				
2210202	提租补贴	428.32	428.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0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91.28	2,591.2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8	223.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8.93	588.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3,406.6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3,406.69</b>	<b>3,406.69</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b>3,406.69</b>	<b>总计</b>	<b>3,406.69</b>	<b>3,406.69</b>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06.69	2,716.93	689.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		2.5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0		2.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91.28	1,904.02	687.26
20404	检察	2,591.28	1,904.02	687.26
2040401	行政运行	1,904.02	1,904.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34		301.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5.92		38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8	22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8	22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32	14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6	7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93	58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93	58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1	160.61	
2210202	提租补贴	428.32	428.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16.93	2,558.12	158.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6.16	2,306.16	
30101	基本工资	308.31	308.31	
30102	津贴补贴	696.79	696.79	
30103	奖金	689.30	689.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32	149.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66	74.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83	84.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61	160.6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34	14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73		155.73
30201	办公费	8.62		8.6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8.73		8.73
30207	邮电费	3.25		3.2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68		2.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58		4.5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4		1.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24		16.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3		0.33
30228	工会经费	18.67		18.67
30229	福利费	0.19		0.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6		15.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4		45.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1		22.01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51.96</b>	<b>251.96</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29.72	229.7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20	17.20	
30305	生活补助	5.04	5.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3.08</b>		<b>3.08</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8		0.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 80		2. 8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06.69	2,716.93	689.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		2.5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0		2.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91.28	1,904.02	687.26
20404	检察	2,591.28	1,904.02	687.26
2040401	行政运行	1,904.02	1,904.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34		301.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5.92		385.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98	22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98	22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32	14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6	7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93	588.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93	588.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1	160.61	
2210202	提租补贴	428.32	428.3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16.93	2,558.12	158.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6.16	2,306.16	
30101	基本工资	308.31	308.31	
30102	津贴补贴	696.79	696.79	
30103	奖金	689.30	689.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32	149.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66	74.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83	84.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61	160.6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34	14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73		155.73
30201	办公费	8.62		8.6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8.73		8.73
30207	邮电费	3.25		3.2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68		2.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58		4.5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64		1. 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 24		16. 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3		0. 33
30228	工会经费	18. 67		18. 67
30229	福利费	0. 19		0. 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96		15. 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 84		45. 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 01		22. 01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51. 96</b>	<b>251. 96</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29. 72	229. 7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7. 20	17. 20	
30305	生活补助	5. 04	5. 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3. 08</b>		<b>3. 08</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28		0. 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 80		2. 8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小计											
17.60	0.00	15.96	0.00	15.96	1.64	2.00	6.00	17.60	0.00	15.96	0.00	15.96	1.64	2.00	6.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6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6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8	参加会议人次(人)	821
组织培训次数(个)	22	参加培训人次(人)	3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8.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73
30201	办公费	8.6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8.73
30207	邮电费	3.2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5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6.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3
30228	工会经费	18.67
30229	福利费	0.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9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8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67.49
(一)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24
(二)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5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4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3.91 万元，减少 2.68%。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3,406.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4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3.91 万元，减少 2.68%，变动原因：有人员退休导致较上年支出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二）支出决算总计 3,406.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4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3.91 万元，减少 2.68%，变动原因：有人员退休导致较上年支出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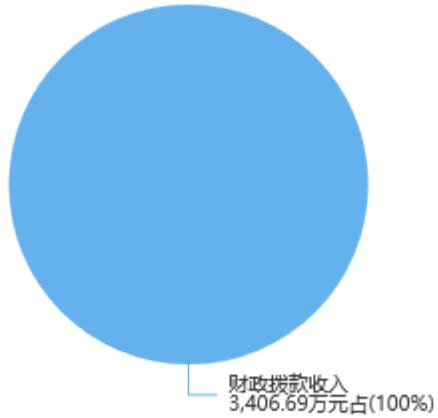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406.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06.6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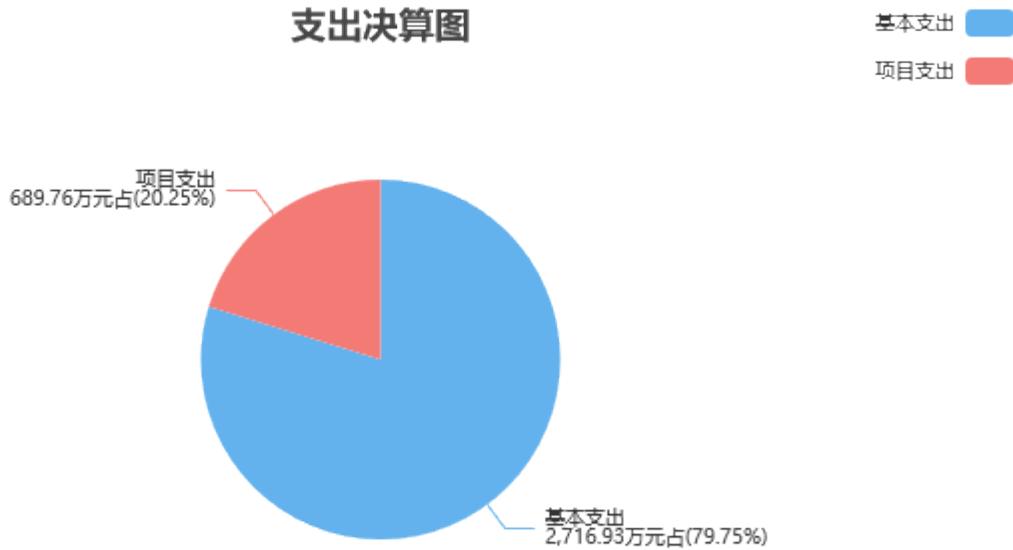
###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406.69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716.93 万元, 占 79.75%; 项目支出 689.76 万元, 占 20.25%;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4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3.91 万元，减少 2.68%，变动原因：有人员退休导致较上年支出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406.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924.8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47%。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 2.5 万元司法救助金预算。

##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960.27 万元，支出决算 1,90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有人员退休导致较上年支出减少。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43 万元，支出决算 30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年初预算保障不足，年中追加 159 万元预算。

3.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85.9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及司法救助金，年中追加。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49.32 万元，支出决算 14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4.66 万元，支出决算 7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69.31 万元，支出决算 16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有人员退休导致存在一定差异。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28.32 万元，支出决算 42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716.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58.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5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406.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3.91 万元，减少 2.68%，变动原因：有人员退休导致较上年支出减少。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716.9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558.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5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97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购买公务用车一辆，导致 2024 年比

2023 年经费支出降低。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9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0.68%；公务接待费支出 1.6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32%。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5.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5.96 万元。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4 万元，接待 13 批次，165 人次，开支内容：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8 个，参加会议 821 人次，开支内容：会议费。

###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2 个，组织培训 335 人次，开支内容：参加上级机关举办的各类培训、邀请老师授课的师资费及购买培训业务书籍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58.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8.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4.65 万元，减少 47.67%，变动原因：2024 年追加经费列入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下达，不计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导致比上年支出降低。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 2.2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3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924.88 万元。

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3 万元；本部门开展 1 个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2,924.88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

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

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

金补记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